关于征集南开大学自主立项项目重大重点项目立项建议的通知

各单位：

为进一步落实国家“放管服”总体要求，深入贯彻实施“包干制”科研经费使用，切实提高经费使用效益，加大项目执行成效，结合《天津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优化科研管理提升科研绩效若干措施的通知》（津政发〔2018〕27号）文件精神，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决定在我校开展天津市自然科学基金自主立项试点工作。现面向各单位征集重大重点项目立项建议。

重点项目拟资助20项左右，每项资助强度30万元；重大项目拟资助2-4项，每项资助强度100万元。项目执行期3年。

重点项目支持我校已有较好基础的研究方向或学科生长点开展深入、系统的创新性研究，促进学科发展，推动相关技术领域或科学前沿取得突破。重大项目支持我校重大平台基础设施建设或面向国际科学前沿方向重大问题，国家重大战略需求领域开展科学研究；其中重点支持面向国家战略需求且有重大社会、经济效益的重要数学问题开展研究。

各单位请认真组织，项目[建议人填写立项建议表并反馈至chenyb@nankai.edu.cn](mailto:建议人填写立项建议表并反馈至chenyb@nankai.edu.cn)。截止时间：2020年1月5日。

附件：立项建议模板

科学技术研究部

2019年12月30日